

突出重点见成效

——省公安厅高速公路公安局开展专项整治“百日行动”纪实

本报记者 董鹏宇 通讯员 王卓

6月下旬,公安部在全国范围内开展夏季治安打击整治“百日行动”。省公安厅高速公路公安局迅速行动起来,计划到9月底,在全省高速公路范围内开展夏季违法行为专项整治。旨在着力净化高速公路交通秩序,化解高速公路风险隐患,全力稳定夏季高速公路治安、交通安全形势。

开展酒驾醉驾夜查行动

省公安厅高速公路公安局通过集中夜查、机动巡查、随机抽查等方式,提高见警率、管事率,保持严查声势,打消违法驾驶人侥幸心理。将酒驾醉驾夜查行动与交通事故预防“减量控大”严重违法行为整治相结合,坚持“一车多查”,在检查酒驾醉驾的同时,同步查处超员、不系安全带等其他严重违法交通违法行为,带动提升路面整体管控效能。

7月22日晚至24日晚,吉林高速公安吉林分局开展整治酒驾、醉驾、无证驾驶、涉牌涉证、超员、不系安全带等重点违法行为夜查行动,筑牢夏季夜间交通安全防线。夜查行动中,共查处无证驾驶1起、未按规定安装机动车号牌2起、疲劳驾驶2起、不系安全带5起。

行动中,吉林分局提升一级勤务,在吉林市绕城高速公路吉林西、吉林南、红旗、丰满、九站、江密峰等主要收费站部署警力加大管控力度,延伸酒驾查处触角,在中心城区实



日前,吉林市丰满区人民法院家事庭法官助理,来到东局子街道欣炭社区为小朋友和家长开设“法治小课堂”。解读《家庭教育促进法》之后,法官助理以各种生动的小游戏引导孩子们掌握调整情绪的正确方法,以更好的心理状态投入到学习中去。

现四门落锁,形成立体整治“全覆盖”整治力度。对发现的酒驾醉驾行为一律从严惩处,实行“零容忍”,切实做到“逢车必查,逢违必究”,形成严密无缝隙的管控格局。

开展交通违法整治行动

全省各级高速交警启动全部交警执法站,在交通流量大的服务区 and 收费站增设临时执勤点,加大路检路查力度。联合交通运输部门共同打击货车超限超载,特别是“百吨王”严重违法行为。做到“有预警必拦截,有检查必反馈,有违法必查处”。配合交通运输部门严格落实治超联合执法机制,推动落实“一超联惩”措施,督促高速运营单位严格执行“货车必检,超限禁入”规定,把牢高速公路入口关,特别防范严重违法超限超载货车驶入高速公路。

7月11日,长春分局各巡逻大队与交通运输行政执法局依托辖区各主要站口,开展集中整治联合执法,依法严厉查处高速公路范围内的“非法营运”等违法违规经营行为。巡逻大队和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在长春西站口对过往车辆进行突击检查,重点整治非法营运及交通违法行为,并开展酒驾醉驾查处行动。检查时发现,某集团网约车有凌晨3点上道行驶行为,经了解是有乘客在此时间段出行需求,并向客运公司进行了报备。执勤民警向分局请示后,本着教育与处罚相结合

的原则,对驾驶员高某和霍某进行了相关道路运输安全教育,要求驾驶员自觉遵守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安全出行,文明行车。对此次交通违法行为不予处罚,教育后放行。

开展治安打击整治行动

全省高速交警加大对辖区内即发案件的工作力度,严厉打击涉黑、涉枪涉爆、电信网络诈骗等严重违法犯罪,联合有关部门严厉打击非法运输原油、盗抢机动车、盗抢旅客财物、偷逃高速公路通行费、破坏路产设施、扰乱经营秩序等违法犯罪行为,提高破案率。

对全省高速公路服务区收费站开展治安大检查,排查加油站、修配厂、旅馆、餐厅、超市等场所治安和消防隐患,严格落实“两个实名制”,对检查中发现未按规定实名登记的旅馆、加油站及修配厂,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罚。

开展宣传警示曝光行动

通过“报、网、屏、端”等平台,多渠道宣传专项整治百日行动内容,强化服务区、收费站等公共场所主题宣传,持续开展夏季常见多发突出违法行为曝光和预警提示,大力营造严查严管严处夏季突出交通违法行为的舆论氛围。

结合本地区交通事故特点,集中曝光近期高速公路典型交通事故,重点宣传疲劳驾驶、超限超载、超速等严重违法行为危害后果,突发情况应急处置措施,以及大雾、强降雨等恶劣天气安全驾驶常识。

对经常途经高速的属地客运、危险品运输等企业组织推送路况信息、预警提示及安全警示信息。严格落实重要节假日“两公布一提示”,提升服务群众出行水平。

开展交通应急处置行动

对辖区易积水路段开展全面排查,高速交警第一时间会同属段高速运营单位整改存在的安全隐患。督促属地运营单位对辖区排水沟渠定期开展清理行动并强化巡查巡检,严防因排水不畅导致水漫路面,督促强降雨季节辖区路面保养,对坑槽、凹陷等路面及时修复,消除道路交通安全隐患。

遇有强降雨等恶劣天气时,对临水路段、跨江河桥梁河堤、易滑坡、易积水等重点路段,及时处置突发情况。无法满足通行条件时,果断采取交通管制措施。强化多部门联动,未雨绸缪做足应急管理准备,全力做好恶劣天气交通应急管理工作。

严格落实值班备勤制度。带班领导、值班民警24小时在岗在位,分局领导加强指挥调度和应急值守,深入一线巡查,亲自开展督导检查,确保各项应对措施落实到位。

大安:特大生产销售提供假药案告破

销售对象多数为老年人。民警将文某某所售药品送交省药品监督管理局鉴定,结果全部为假药。随后,大安市公安局对该案立案侦查,同时成立专案组对案件线索展开深度侦查。

专案组民警经研判发现,文某某销售的降糖降糖假药全部从松原市长岭县经销商许某某处进货,许某某通过微信从贵州省盘州市供货商王某旭、左某处进货。民警循线侦查发现,王某旭、左某通过微信将降糖、降压、风湿骨痛等20余类药品销售至全国25个省70多个城市。大安市公安局党委果断提出侦办工作要求,务必将假药生产窝点、销售链条、涉案人员一网打尽。6月7日,专案组兵分三路分别对大安市王某旭、长岭县许某某、盘州市王某旭、左某成功抓获。经讯问,王某旭、左某二人供述其有上线6人、下线133人。随后,专案组出动30余名精干警力组成9个抓捕组,分赴山西、辽宁等13省、19市开展同步抓捕,捣毁1个制药工厂、2个囤货点,彻底割掉了这一制售假药“毒瘤”。日前,犯罪嫌疑人均被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案件正在进一步审理当中。

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站)开展重点行业领域排查,围绕涉养老“保健品”诈骗领域,对10余家大型药店、保健品店假借专家义诊、免费旅游、健康咨询讲座等方式推销“保健”产品的行为开展专项排查;围绕涉养老投资理财诈骗领域,对书画类艺术品市场和正在销售的4个商品房项目及12个房屋中介开展重点行业领域排查;围绕涉养老集资诈骗领域,对许诺以还本付息或者其他投资回报等方式,向不特定的对象特别是老年人吸收资金、“投资”“理财”等进行问题隐患重点排查;深入5个公园、广场和10余家金融网点等人员密集场所,加大日常巡查频次和力度,广泛开展案件线索排查,截至目前,已出动执法排查人员500余人次。

党建引领“幸福小区”创建

本报讯(记者李坤琦)近日,长春市二道区政协委员调研组一行来到该区荣光街道民丰社区晨宇小区就“荣光幸福小区”——基层党建引领创建“幸福小区”开展专题调研。

调研组一行先后到网格党群服务站、红心物业办公室,通过听取汇报、现场察看等形式,实地调研基层党建引领创建“幸福小区”的实际情况,全面了解社区在创建幸福小区过程中打造的“保障型升温服务”社会治理模式,并来到社区“委委道来”政协工作站进行座谈。

委员们一致认为,在党建引领下,民丰社区在基层管理水平上有了较大提升,小区精神风貌发生了明显变化,切实增强了居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大家表示,下一步,要强化基层党组织建设,充分认识到党组织在基层治理中的重要性,发挥党员干部的先锋模范作用,不断探索创新基层治理的方式方法,全面提升基层治理水平,推动全市基层建设年工作取得新成效。同时,充分发挥人民政协优势,通过深入调查研究,把短板差距找出来,把突出问题理清楚,把主要症结分析透,努力形成高质量的调研报告,为建设更加幸福的长春建言献策。

宣传普及《信访工作条例》

本报讯(记者刘帅)近日,为全面抓好《信访工作条例》的学习宣传和贯彻落实,通化监狱以党委领学、支部帮学、科室导学为主要切入点,将《信访工作条例》普及覆盖、学深悟透做实。

坚持党委领学带学,提升思想认识。该监狱党委召开专题会学习贯彻落实《条例》,制定《条例》宣传方案,提出“思想认识要深刻、研究部署要深入、宣传措施要深研、学习效果要深究”的“四深”工作要求。

坚持支部帮学促学,确保全员覆盖。以临时党支部和执勤队为单位,拓展“集中与自主”“线上+线下”的学习模式,通过微信、蓝信工作群开设“微课堂”,精心制作“微课件”,以信访工作“是什么”“为什么”“怎么办”以及信访人的权利义务等为主要内容制作通俗易懂的“八问八答”学习宣传短片和PPT网上教材,以“指尖点动”推动实现“真学真懂”。

坚持科室督学导学,夯实学习成果。法制科利用狱内外电教室资源,结合监狱近年来的信访案例,开展电教培训,对《条例》内容进行逐条细致解读,让民警真正了解到信访案件因何而来、从何化解、如何避免,全面落实“小事不出监区、大事不出监狱、矛盾不上交”的基本原则。目前,已开办电教专题培训班2期,现场参训人数100余人次,并进行2个批次的《条例》应知应会考试,以“常学常考”全面保证“入心入脑”。

构建治安治理新格局

本报讯(谷志斌 记者王子阳)连日来,镇赉县沿江派出所立足辖区实际,紧盯夏季治安规律,以行政村警务室为基础,协调镇政府抽调村干部配合派出所驻村辅警,成立了8个治安宣防矛调小分队,实施巡逻、防范、出警为一体的全民、全时、全域巡宣防模式,最大限度增强覆盖面,提高见警率、管事率。

据了解,每个小分队的队员由本村驻村辅警和3名村干部组成,成员着统一服装并佩戴红袖标臂章。同时,为每个小分队配备一部对讲机,以达到第一时间接到指令的目的。小分队以村屯街面为中心,开展不定时常态化巡逻。他们充分发挥人熟、地熟、情况熟的优势,担负起辖区治安巡逻、可疑人员盘查、矛盾纠纷收集等任务,并开展防火防盗、防溺水、防诈骗等平安建设宣传。

同时,小分队还充分发挥网格员和辖区群众的主观能动性,鼓励治安积极分子、热心群众提供线索,形成“人人都是治安先锋、个个都为平安出力”的治安治理格局。



为切实提高交通安全意识,深化“一盔一带”安全守护行动,日前,白山市江源区公安交警大队组织民警深入到辖区外卖企业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教育活动。

强化娱乐场所标准化管理

本报讯(记者刘巍)为进一步强化娱乐场所标准化管理,压实单位消防安全主体责任,近日,双辽市消防救援大队组织召开公共娱乐场所消防安全培训约谈会。

会上,消防监督人员对近期全国火灾进行了简要分析,提醒娱乐场所负责人要引以为戒,加强本单位消防安全重视力度和消防安全管理工作。各单位要严格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对本单位场所员工做好消防安全宣传培训,使全体员工普遍达到“懂基本消防常识、懂消防设施器材使用方法、懂逃生自救技能、会查改火灾隐患、会扑救初起火灾、会组织人员疏散”的要求。要认真做好自查,定期开展防火检查巡查,对检查发现的火灾隐患立即消除,不能立即消除的,制定整改方案,明确整改措施,落实整改资金。

简讯

严打危害民生犯罪

本报讯(李越)夏季治安打击整治“百日行动”开展以来,乾安县公安局进一步深化“昆仑2022”专项行动,严厉打击涉食品药品违法犯罪,“加大侦办力度,快速办结摘牌”。对省督“邹某某生产销售有毒有害食品案件”进行深入研判,参战民警深挖扩线,循线追踪,历时20余日,查清该团伙的犯罪事实后,参战民警分别奔赴广西、广东等地,成功将5名犯罪嫌疑人成功抓获归案。目前,该案仍在进一步侦办中。

治安巡逻防控

本报讯(杨国华)为进一步强化社会面严控,提升社会面见警率、治安管控力和应急响应能力,通化市二道江区公安分局结合辖区实际情况,制定巡逻方案,将繁华地区的商业网点、主街面、人员密集场所、大小街道、居民住宅区等纳入必巡点位,及时发现和消除辖区不稳定因素和安全隐患,确保辖区治安稳定,进一步提升辖区社会面治安防控水平。开展巡逻防控至今,共排查矛盾纠纷26起,化解24起,1起正在调处中,移交1起,辖区无重大案件发生。

法官调解 纠纷化解

本报讯(武小雅)近日,敦化林区基层法院悉心调解一起纠纷案。

敦化市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于2020年8月依法取得了位于黄泥河某地皮的使用权开发房地产,本案被告周某属于临时搭建的房屋但已在此地居住多年,原告与被告商议开发土地要求被告搬出时,被告却无处可去拒绝搬家。受理案件后,承办法官和调解员迅速对该纠纷展开调查。调解人员从法律规定和现实情况出发,说服双方同意,原告给被告时间搬家,被告也将尽快搬离此处,纠纷以调解的方式圆满解决。

侦破入室盗窃案

本报讯(薛家斌)近日,白山市江源区公安局刑警中队民警艰苦奋战、连续作战,成功侦破3起“技术性开锁”系列入室盗窃案,抓获嫌疑人1名,涉案价值3万余元。

民警通过对作案手段和作案地点详细比对,发现嫌疑人都选取非封闭式小区,利用“技术性开锁”方式进入室内实施盗窃,民警初步判断为同一人所为。经过连续7日的排查、走访,经研判,于某涛(男,盗窃前科人员)有重大嫌疑。经周密布控,民警在江源区新华村将盗窃后准备逃跑的于某涛成功抓获。

经讯问,于某涛对其在江源区利用“技术性开锁”入室盗窃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并交代了其在江源实施的其他3起盗窃案件。目前,于某涛已被依法刑事拘留。

辉南:重拳打击整治养老诈骗

本报讯(杜智超 记者杜维展)连日来,辉南县积极开展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维护好老年人合法权益,有效防范化解养老诈骗引发的社会稳定风险。

强化协调联动。坚持“行业整治”与“地方整治”两条线统筹推进,推进县卫健局、县市场监管局等14个成员单位 and 14个乡镇(街道)形成双线互补、协同发力的工作格局,形成了打击整治养老诈骗的强大合力。

送法进军营

本报讯(曲诗雨 赵延杰)近日,和龙林区基层法院举办了一场特殊的“送法进军营”活动。为某驻地部队送去“法律云课堂”增进军民鱼水之情。

干警们提前录制了讲课视频,结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军人地位和权益保障法》有关内容,详细介绍了退役军人移交安置、就业创业等相关政策,重点为士兵讲解了退役后关注度较高的、普遍遇到的一些问题。同时,干警搜集时事热点,将自己对于民法典的所感所识与官兵们分享,增加官兵的学法懂法意识和观念。

防范化解风险。落实行业主管责任,建立风险管控名单,强化分级分类处置,对存在苗头性问题的,做好风险提示,加大抽查、检查频次,增强监管力度,提醒规范运营,敦促各相关行业主管单位发现涉嫌养老诈骗犯罪线索时,及时通报公安机关依法处置。对发现的行业管理中存在的漏洞,及时提出加强监管和整治的意见建议,通报相关成员单位整改落实。

深入系统摸排。围绕涉养老服务诈骗领域,对全县24家养老服务机构及4家

白山:破获滥伐林木危害国家重点保护植物案

本报讯(林芝)夏季治安打击整治“百日行动”开展以来,白山市公安局森林警察支队立足破案攻坚,对积案进行全力攻坚。近日,白山市公安局森林警察支队破获一起滥伐林木、危害国家重点保护植物案。

今年年初,白山市公安局森林警察支队接到白山市浑江区居民举报称:浑江区七道江镇车道岭村村民徐某某于2021年在车道岭村非法砍伐林木,并将被砍伐的林木对外出售。该支队成立案件攻坚组,对案件进行全力侦办。在经过大量走访调查后,全面摸排了犯罪嫌疑人的社会关

系,确认车道岭村、通沟村10余户村民家中的木材系白山市浑江区居民徐某某砍伐木材售卖。经查,犯罪嫌疑人徐某某为了在自家山场栽种红松树苗,于2021年7月至2022年1月期间,不间断在车道岭村四户自家山场内砍伐自家山场内的阔叶林木,立木蓄积41.11立方米,砍伐国家重点保护植物黄檗树(黄菠萝树),后将所砍伐林木售卖给同村村民。

犯罪嫌疑人徐某某面对证据无从狡辩,对其非法砍伐阔叶林木及危害国家重点保护植物的违法行为供认不讳。案件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开展消防培训 提升防火技能

本报讯(冯洋)为进一步加大特殊教育幼儿园消防安全宣传教育力度,提高特殊教育幼儿园教职工消防安全意识,预防和减少火灾事故发生,近日,白城市消防救援支队洮南大队联合安泰社区走进辖区洮南市特殊教育幼儿园开展消防安全知识培训活动。培训中,大队消防救援人员用通俗易懂的语言向幼儿园教职工及家长细致讲解了火灾的危险性、

火灾的发展和形成、火灾预防措施、火场疏散逃生方法、如何利用消防设施扑救初期火灾等消防安全知识。随后,大队消防救援人员现场示范了灭火器的使用,并就使用灭火器扑灭初期火灾时应该注意哪些要领进行了详细讲解,介绍了日常用火、用电、用油注意事项,以及火场逃生自救方法等相关知识,使大家提高和掌握了正确使用消防灭火器材的

能力。之后,大队消防救援人员联合社区工作人员、幼儿园园长为幼儿园小朋友发放消防手册。培训结束后,消防救援人员又组织在场人员开展一次疏散逃生演练,使在场人员学会了如何在火灾发生时能够正确逃生。

本次活动,增强了特殊教育幼儿园消防安全意识,提高了避险自救能力,切实增强了幼儿园负责人消防安全管理意识,同时通过指导工作更从源头上杜绝火灾隐患。幼儿园负责人表示,在今后的工作中不断加强对消防工作的重视程度,积极组织工作人员开展自检自查工作。